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D Newin Paper & Pulp Corporation Limited

建發新勝漿紙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1)

澄清公告

關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末期業績公告

茲提述建發新勝漿紙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之公告(「業績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具有業績公告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由於無心的文書錯誤，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而非業績公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一段所載之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三))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進行登記。

上述澄清並不影響業績公告所載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業績公告內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本公告為業績公告之補充，並應與其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建發新勝漿紙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田勝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黃田勝先生及林儒卿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陳東旭先生及蔡偉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小密女士、陳文水先生及曾詠儀女士。

* 僅供識別